**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关于选定萝岗街困难群众实物救济兑换点的项目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关于选定萝岗街困难群众实物救济兑换点的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关于选定萝岗街困难群众实物救济兑换点的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提交情况（打“√”或“×”） | | 页码 |
| 有 | 无 |
| 1 | 供应商概况 |  |  |  |
| 2 |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  |  | **必填** |
| 3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必须要有经营范围、股东及出资信息）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  |  | **必填** |
| 4 | 报价函 |  |  | **必填** |
| 5 |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  | **必填** |
| 6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必填** |
| 7 | 用户需求响应表 |  |  | **必填** |
| 8 | 其他服务承诺及措施 |  |  |  |
| 9 | 报价一览表 |  |  | **必填** |

备注：

1.请在对应位置打“√”或“×”。

2.供应商如有其他需要补充的文件，请在上表相应位置自行增加栏目说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供应商概况**

**一、综合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 |  | | 单位（企业）性质 | |  | | |
| 地址 | |  | | 电话/传真 | |  | | |
| 成立年月 | |  | | 经营范围 | |  | | |
| 营业执照号码 | |  | |
| 注册资金 | |  | | 职工人数 | |  | | |
| 企业简介 | |  | | | | | | |
| **股东及出资信息** | | | | | | | | |
| 序号 | 股东名称（姓名/股东全称） | | 股东类型（自然人股东/法人股东） | |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出资额（万元） | 占全部股份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股东或出资人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及身份证号；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企业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二、其它重要事项说明、承诺及证书**

(请扼要叙述)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盖章**

**分支机构参与项目的，须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针对本项目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同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如适用】**

**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必须要有经营范围、股东及出资信息）**

**4、报价函**

**致：**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采购公告，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
2. 采购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30 天，成交供应商采购有效期延至合同执行完毕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及其附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采购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
5.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6. 我方承诺在本次报价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7.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审小组所作出的评审结果。

**备注：本报价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帐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5、供应商声明函**

**致：**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

关于贵方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关于选定萝岗街困难群众实物救济兑换点的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公告，本单位愿意参加上述项目，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企业）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单位（企业）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三、本单位（企业）没有为本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在同一包号投标(响应)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响应)活动中，本单位（企业）与其他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

五、本单位（企业）已按要求获取了采购文件。

六、若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报价的，本单位（企业）承诺以独立供应商名义即非联合体方式参加本项目的响应报价。

七、本单位（企业）郑重承诺公平竞争：我方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本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作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6、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比选有效期相同。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关于选定萝岗街困难群众实物救济兑换点的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的比选活动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7、用户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关于选定萝岗街困难群众实物救济兑换点的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请填写“是”或“否”)** |
| 1 |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数量** | **供货期** | **采购预算**  **（人民币）** | |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关于选定萝岗街困难群众实物救济兑换点的采购项目（为我街在册困难群众提供实物兑换券，每张券面额50元，困难群众可凭兑换券到店购买所需无物品。） | 1项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内容结束 | 3.0460万元/年 | | 备注：供应商须对本项目全部内容进行响应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响应报价。 | | | | | . |
| 2 | **二、采购范围及内容**  （一）本项目采购内容：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关于选定萝岗街困难群众实物救济兑换点的采购项目（为我街在册困难群众提供实物兑换券，每张券面额50元，困难群众可凭兑换券到店购买所需无物品。）  （二）服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三）采购流程：成交供应商须按按采购单位实际需求提供相关服务，完成项目所有工作。 | . |
| 3 | **三、基本要求**  **（一）采购需求**  供应商产品质量及服务要求涵盖了产品质量、食品安全、商品标识、服务质量、价格管理和投诉处理等多个方面。供应商应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加强内部管理，提高企业信誉，维护消费者利益，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满意的购物体验。  **（二）产品质量及服务要求**  1.产品质量：超市应确保所销售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质量要求。这包括食品、日用品、电器等各类商品。超市应对进货渠道进行严格把关，确保商品来源合法、质量可靠。  2.食品安全：对于食品类商品，超市应特别注意食品安全问题。食品应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卫生和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得使用过期、变质、污染或不符合标准的原料。同时，食品包装应完好无损，标签应清晰可辨，确保产品信息准确。  3.商品标识：商品标识应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包括商品名称、生产商、生产地、规格、等级、主要成分、生产日期、保质期等信息。进口商品必须贴有中文标识，且印刷清晰、无遗漏。  4.服务质量：超市应提供优质的服务，包括购物环境整洁、商品陈列有序、价格标示清晰、结账准确迅速等。同时，超市应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如退换货、质量保证等，以解决消费者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5.价格管理：超市应实行明码标价，价格标示应清晰、准确。同时，超市应定期进行价格检查，确保价格合理、公平，防止价格欺诈行为的发生。  6.投诉处理：超市应设立投诉渠道，方便消费者进行投诉和建议。对于消费者的投诉，超市应积极响应、及时处理，并给予合理的解决方案。 | . |
| 4 | **四、报价要求**  1、超市应充分考虑到合同期内的价格波动等因素，并保证按采购人要求供应办公用品。  2、超市应按《采购清单》内容进行单价报价。每项货物的单价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单价限价。 | . |
| 5 | **五、商务要求**  （一）采购数量  超市需每季度根据街道提供在册困难群众人数提供实物兑换券，具体结算金额经我街审核确认的实际发生金额计算。按照实际金额与超市结算工作。  （二）合同履行  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须按合同规定的事项进行供货及提供相关服务，采购人也须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双方不应向对方提出超越合同以外的其他要求。  （三）付款及结算  按季度结算，每人、每月/50元，经费最终金额以中标后签订的合同金额为准，具体结算金额经我街审核确认的实际发生金额计算。建议经费由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和实物救济经费支出。按照实际金额与超市结算。 | . |

**备注：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标注“是”。不响应的则标注“否”**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8、其他服务承诺及措施**

**（可自行设计格式）**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9、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萝岗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关于选定萝岗街困难群众实物救济兑换点的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单位** | **单价限价(元)** | **报价(元)** |
| 1 | 米 | 包 | 55元/包 | 元 |
| 2 | 油 | 桶 | 60元/桶 | 元 |
| 3 | 面 | 箱 | 30元/箱 | 元 |
| 4 | 洗发水 | 瓶 | 40元/瓶 | 元 |
| 5 | 沐浴露 | 瓶 | 40元/瓶 | 元 |
| 6 | 抽纸 | 提 | 25元/提 | 元 |
| 7 | 曲奇饼干 | 盒 | 55元/盒 | 元 |
| 8 | 纯牛奶 | 箱 | 60元/箱 | 元 |
| 9 | 酱油 | 瓶 | 20元/瓶 | 元 |
| 10 | 牙膏 | 支 | 10元/支 | 元 |
| 11 | 牙刷 | 支 | 5元/支 | 元 |
| 12 | 洗衣液 | 瓶 | 35元/瓶 | 元 |
| 13 | 洗洁精 | 瓶 | 20元/瓶 | 元 |
|  | 合计 |  | 455元 |  |

备注：

1.供应商须按上述表格填写每款商品的报价。每款商品的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单价限价。

2.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